

证券代码：839926

证券简称：荷普医疗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江苏荷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2 日 9 点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926	荷普医疗	2021年5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康达(苏州)律师事务所马树立、陈书彬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董事长代表公司董事会就2020年度的董事会工作进行汇报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监事会主席代表公司监事会就2020年度的监事会工作进行汇报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2）及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1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容诚审字[2021]216Z0065 号《江苏荷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4,037,147.05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3,987,038.19 元。

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，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20 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结果为准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, 聘期一年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江苏荷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专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议案

为进一步明确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资金专用情况、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0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专用情况出具了专项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江苏荷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专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)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
- 3) 有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)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年5月11日9点到11点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江苏省张家港市锦丰镇杨锦路607号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顾晓飞，联系电话：13915698698，联系地址：
苏州张家港市锦丰镇杨锦路607号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荷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
《江苏荷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荷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0日